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2020年5月12日，公司召开了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上述议案。

一、签字会计师及质量控制负责人变更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更换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负责人的函》，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原指派吴萃柿、刘泽涵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包铁军为质量控制负责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现因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内部工作调整，吴萃柿、刘泽涵不再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包铁军不再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为了确保公司2020年度审计工作顺利开展，按时完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拟指派注册会计师邱俊洲、毛潇滢接替吴萃柿、刘泽涵，指派王曙晖接替包铁军，继续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邱俊洲、毛潇滢，其中邱俊洲为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为王曙晖。

二、本次变更的会计师及质量控制负责人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邱俊洲，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7年起从事审计

业务，至今负责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绩效考核、证监局及财政部检查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 13 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无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毛潇滢，注册会计师，2014 年起开始从事审计业务，至今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IPO 审计、清产核资、投资并购业务，2020 年转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曾任中炬高新等项目的签字会计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无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王曙晖，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合伙人，1994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专注于企业资产重组、上市公司及 IPO 审计业务，曾负责多家上市公司、IPO 企业及其他公司年度审计工作。2008 年开始专职负责质量复核工作，2020 年转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职负责重大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工作，审核经验丰富，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2、诚信记录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概况：行政处罚 2 次，行政监管措施 18 次，自律处分 3 次。具体如下：

类型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1 次	无	1 次
行政监管措施	5 次	9 次	4 次
自律处分	1 次	2 次	无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邱俊洲 2019 年受过一次自律处分，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王曙晖和本期签字会计师毛潇滢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专业胜任能力

根据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的从业经历、执业资质、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等情况，经综合评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相关

人员均具备充分的专业胜任能力。

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更换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负责人的函》；

2、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广东顶固集创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26日